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小型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小型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北京市房山区十渡镇人民政府单位的十渡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10个美丽乡村创建村建设项目第二标段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北京隆杨伟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月18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小型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小型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北京市房山区十渡镇人民政府 单位的十渡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10个美丽乡村创建村建设项目第二标段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中建全利(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1年1月12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小型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小型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 北京市房山区十渡镇人民政府 单位的 十渡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10个美丽乡村创建村建设项目第二标段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小型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北京凯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1年1月2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